

《红楼梦》中“温都里纳”源出于梵文

曹雪芹祖父曹寅曾收藏《侍儿小名录拾遗》一书，雪芹幼读该书，对侍儿诸般名字，知之甚稔，故在书中为侍女起名，信手拈来，俯拾即是。彼曾将“珍珠”改为“袭人”，将“芳官”先改为“耶律雄奴”，后改为“温都里纳”。李治华先生曾云：“在我作《红楼梦》法文翻译工作的过程中，曾遇到不少的困难，其中之一，就是这部小说里引用了许多西洋物品，而其中几种罕见物品汉语音译的名称，尤其难以找出原文来。比如‘汪恰洋烟’（过录庚辰本第52回），头痛药‘依弗哪’（同回），金星玻璃——‘温都里纳’（同上第63回）。”“温都里纳”一词究应如何还译？其原文为何？须对《红楼梦》引文详加考证：那日诸人到了怡红院，忽听宝玉叫耶律雄奴，把佩凤、偕鸳、香菱三个人笑在一处，问是什么话，大家也学着叫这个名字，又叫错了音韵或忘了字眼，甚至于叫出野驴子来，引的合园中人凡听见无不笑倒。宝玉又见人人取笑，恐作践了他，忙又说：海西福朗思牙闻有金星玻璃宝石，他本国番语以金星玻璃名为温都里纳。如今将你比作他，就改名唤叫温都里纳可好。芳官听了更喜，说就是这样罢，因此又唤了这名。众人嫌拗口，仍翻汉名就唤“玻璃”。

一)“海西”。《后汉书·西域传》：“大秦国一名黎靬，以在海西，亦云海西国”。大秦国即罗马帝国。原系意大利之城邦国家，以后发展成为地中海地区之奴隶制大国。据《新唐书·西域列传》云：“海西国”指“拂林国”。“拂林国”亦名拂憺、拂临、弗林。我国隋唐时指东罗马帝国及其所属西亚地中海沿岸一带。于唐开观、乾封、大足、开元时，皆曾遣使来华朝观。由于罗马帝国是地中海区域大国，而又位于红海、波斯湾之西，故名“海西国”。“海西国”版图之大遍及欧洲，故《红楼梦》中之海西乃系泛指西方。

二)“福朗思牙”。“福朗思牙”乃是“法国”，其原名为“francis”。在《海录》传下及《清史稿·邦交志》条均认为法国是“佛朗机”。法国究称“福朗思牙”抑称“佛朗机”？稽诸其他文献，后说应予否定。“佛朗机”乃波斯文

“frang”或 firing 附图”之音译，原系泛指欧洲基督教徒。明代指葡萄牙人（《东西洋考第四卷》“麻六甲”条；《明史·外国列传》）及西班牙人（《东西洋考》第五卷；《明史·国外列传》“吕宋”条）。葡萄牙位于欧洲西南伊比利亚半岛西部，东北两面接西班牙，西南两面临大西洋。西班牙位于欧洲西南部伊比利亚半岛上，北濒比斯开湾，西北、西南临大西洋，东与东南滨地中海，与法国疆域不同，而法国与西班牙之东南均滨地中海，而位于“海西”。大秦于汉时已与中国交往。《后汉书》云：“永宁元年，掸国王雍由调，复遣使者，谐阙朝贺，献乐及幻人，能变化，吐火，自支解；易牛马头，又善跳丸，数乃至千，自言我海西人，

海西即大秦也。”大秦来中国之道路，在《三国志·魏书》所引《魏略》中记载甚详。《魏略》云：“大秦道既从海北陆通，又循海而南与交趾七郡外夷通。又有小道通向盖州永昌，故永昌出异物。”即自罗马之属地波斯湾东航，沿印度东海岸至伊洛瓦底江口庇古(pegu)，折而南环马来半岛至日南(安南)；或溯伊洛瓦底江，北出盖州永昌而入中国。此亦为印度人来华之路线。大秦使者环航马来半岛来中国，中国势力亦扩及马来半岛。据《后汉书·地理志》云：“自合浦、徐闻南入海得大洲，东西南北方千里，武帝元封元年，略以为儋耳、珠崖郡……自日南、障塞、徐闻、合浦船行可五月，有都元国。又船行可四月，有邑卢没国。又船行可二十余日，有谶离国，步行可十余日，有夫甘都国，船行可二月余，有黄支国，民俗略与珠崖相类，其州广大，户口多，多异物，自武帝以来皆献见。有译长属黄门，与应募者俱入海，市明珠、璧流离、奇石、异物，赍黄杂绘而往。所至国皆稟食为耦，蛮夷贾船，转送致之。亦利交易，剽杀人。又苦逢风波溺死。不者数年还，大珠至围二寸以下。平帝元始中，王莽辅政，欲耀威德，厚遣黄支王，令遣使献生犀牛。自黄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，船行可二月，到日南象郡界云。黄支之南，有已程不国，汉之译使自此还矣。”黄支国即唐书之千支佛，千支佛为达罗毗荼国之建志补罗，即今之“conjevoram”。《三藏师传》谓建志补罗距僧伽罗(sinhala 锡兰岛)航行三日程，为南印度之海口。《汉书·王莽传》：“莽既致太平，北化匈奴，东致海外，南怀黄支。”晋高僧法显由陆路赴度求经，再循海道归国，著《佛国记》。至汉代又遣使者赴印度黄支国。该国市明珠、璧流离、奇石、异物。据此，可知黄支国乃当年印度属地。引文中之“璧流离”来自印度。另据《汉书·西域传》所载：“宾国……出珠玑、珊瑚、虎魄、璧流离”。查“宾国”乃 kasmira，汉代位于今喀布尔河下游及克什米尔一带，亦在印度境内，更足以证明印度曾向中国输入“璧流离”。按“璧流离”系外来语，乃阿拉伯文“beulaur”之译音。阿拉伯文属于闪含语系，操此语种之阿拉伯人主要分布于西亚与北非。我国早于战国时代即与欧洲及西亚交通。希腊称中国为“seres”，即“丝”。罗马亦称中国为“serica”，亦含“丝”义。希腊商人，曾来“丝都”(sera metropolis)，即中国。(白鸟库吉：《大月氏考》，载于《东洋学报》二卷一号及三卷一、二号)我国通西亚，多以西域为中继地，在战国时代即有阿拉伯人运销中国之乳香、没药及彩色玉石等。此种“彩色玉石”即阿拉伯文“beulaur”，当时汉译为“陆离”。《楚辞·九叹·逢纷》：“薜荔饰而陆离荐分，鱼鳞衣而白霓裳”。“陆离”，美玉也，即“beulaur”。汉时印度商人又向中国贩卖印度洋与波斯湾之“真珠”以及彩色玉石。因“彩色玉石”在阿拉伯文中是“beulaur”，故译之为“璧流离”。此乃黄支国所产“璧流离”之由来。魏时，又易名为“琉璃”。《魏书·大月氏传》：“其国人商贩京师，自云能铸石为五色琉璃”。甚至清代仍有视彩色宝石为“陆离”者。《儒林外史》第五十五回：“接连失了几回火，把院子里的几万担尽行烧了。那柴烧的一块一块的，结成就和太湖石一般；光怪陆离”。作者将“太湖石”与“陆离”联系在一起，正是沿袭“彩玉”之旧称——“陆离”。据此，可知阿拉伯文“beulaur”曾先后译为“陆离”、“璧流

璃”、“琉璃”等。但印度之“宝石”在梵文中为“vaidūrya”(梵文同义词为“indran”),其英语等值词为“precious stone”(sanskrit-tibetan-english vocabulary,sri satguru publications, india, p.213),即“宝石”是也。与阿拉伯文中“beulaur”无关。汉代将印度“宝石”按阿拉伯文称之为“璧琉璃”,实系张冠李戴。为折衷起见,后人乃取梵文“vaidūrya”中之“va”译为“吠”,又将旧称“琉璃”二字改为“瑠璃”,合二为一,为“吠瑠璃”。隋唐以后,“吠瑠璃”一字又与“玻璃”混同,其原因是:当时输入大量人工玻璃宝石,与天然宝石“吠瑠璃”相仿。追溯玻璃发明史,使用玻璃最早者当推埃及。从公元前千余年埃及人之干尸上即可找出玻璃遗物。(partington: bygone chemical technology。载于 chemistry and industry,vol.42,no.26,1923)稽考化学工业发展史,埃及不仅发明玻璃,而且于上古时代即能用氧化物、苏打及石英制彩色玻璃。用氧化亚铜加入玻璃,即呈红色;用氧化铜加入玻璃呈绿色;用氧化钴加入玻璃呈兰色。加入黑氧化锰又可使玻璃褪色。罗马科学著作家普林尼在其《自然史》中曾云:埃及于上古时代即可用玻璃制造绿柱玉(beryl)、蛋白石(opal)、兰宝石(sapphire)、紫石英(amethyst)等宝石。埃及玻璃由腓尼亚商人运至希腊、罗马,希腊于公元前五世纪始有玻璃,后又广销至欧洲部分地区与整个亚洲。从公元一世纪到三世纪中叶,埃及船舶曾遍驶印度诸港口(李约瑟:《中国科学技术史》第七章),将彩色玻璃商品运至印度市场。早在汉代即有从印度输入之人造假宝石。据《后汉书》(卷一一八)所载:“诸国所生奇异玉石诸物,譎怪多不经,故不记云。”李约瑟在其《中国科学技术史》第七章中对此曾加说明:“据《后汉书》中所载,当时世人认为,很多宝石乃是人造赝品。”又云:“在旁狄邱里附近之维拉帕特南发掘出罗马印度大商场之遗物,其中包括大量宝石与假宝石,后者系于公元一世纪前半叶用玻璃制成”;(wheeler,r.e.m [with ghosh,a.& deva,k.], ‘arikam e du;an indo roman trading station on the east coast of india.’ani,1946(no.2),17.)而“维拉帕特南很可能便是前赴中国所经商路上之货物集散地”。据此,如谓“金星玻璃宝石”来自印度,并非无稽之辞。隋唐时代,外贸日趋发达。唐德宗时留居西安之外商多达四千余家,其中有印度商人。唐韩愈在《郑尚书序》中,曾云:“外国之货日至,象、犀、玳瑁、奇物溢于中国,不可胜用。”上述“外国”包括印度在内,而“奇物”即有“琉璃宝石”,实即人造玻璃宝石。宋赵汝适所著《诸蕃志》中之“五色烧珠”,即由“玻璃”加工而成之五彩人工宝石。迨至清代,此类“彩色玻璃宝石”已非珍奇之“洋货”。《红楼梦》云及“玻璃”之器皿,屡见不鲜,“金星玻璃宝石”仅系其中之一。此种“金星玻璃宝石”本应称之为“假宝石”、“仿宝石”或“人造宝石”,但曹雪芹却以瑜掩瑕,美其名曰:“温都里纳”。“温都里纳”者,梵文“vaidūrya”(梵文同义词为 indran)也,原系天然真宝石。为进一步核实起见,再举数例,作为反证。

在西方语种中,“温都里纳”之近音词有十多个,如:

(一)vètro(意大利语)——玻璃,玻璃制品;

- (二)vetrina(意大利语)—— 玻璃窗橱；
- (三)vetrèra(意大利语)——彩色玻璃窗；
- (四)vidrio(西班牙语)——玻璃，玻璃制品；
- (五)vitrina(西班牙语)——玻璃窗橱；
- (六)vidrira(西班牙语)—— 彩色玻璃窗；
- (七)vidro(葡萄牙语)——玻璃，玻璃制品；
- (八)vitrina(葡萄牙语)—— 玻璃窗橱；
- (九)vitral(葡萄牙语)——彩色玻璃窗；
- (十)verre(法语)——玻璃，玻璃制品；
- (十一)verrière(法语)——彩色玻璃窗。

“玻璃”、“玻璃制品”、“玻璃窗橱”、“彩色玻璃窗”均与“金星玻璃宝石”无关。方豪先生在《从〈红楼梦〉所记西洋物品考故事的背景》一文中云：“法文玻璃是 verre，小玻璃品叫 verro terrie，只有 vitrine(玻璃框之类)读音像‘温都里纳’”。但“玻璃框”毕竟不是“金星玻璃宝石”。曹雪芹只是“闻”说，实际上“金星玻璃宝石”并不一定来自“福朗思牙”(法国)；当时中国与东西方各国交往频繁，从印度进口之器物甚多，自历代中印贸易传统观之，“金星玻璃宝石”很可能来自操梵语之印度，其真品原为梵文“vaidūrya”(梵文同义词为 indran)。